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書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
南路6號

聯絡人：王秀帆

聯絡電話：(02)2395-9825#3920

傳真：(02)23925627

電子信箱：wsf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疾管防字第104003424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大部函詢旱災期間省水洗手措施相關疑義，復如說明
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大部104年4月27日臺教綜（五）字第1040055026號書函

。

二、因應旱災時期之個人衛生維護，本署已針對學校等腸病毒
或腸道傳染病疫情好發場所，於「限水期間安心防疫」網
頁專區，依可能發生之缺水程度提供省水洗手之建議，其
中優先建議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轉開水龍頭還有水，仍請依「濕、搓、沖、捧、擦」的
步驟洗手，但須注意勿將水龍頭的水量轉到最大、勿長
開水龍頭洗手及塗抹過多肥皂或清潔劑等，以減少用水
的浪費。

（二）無自來水，但仍有其他儲水或乾淨水源時，可以泡製3至
5ppm含氯漂白水置於附有水龍頭之儲水桶，自龍頭流出
搓揉洗手，再以清水洗掉殘留的漂白水。

三、前項說明二之（二）的方法只需使用2個附水龍頭的儲水
桶，即可以達到省水洗手之目的，且可完全避免交叉污染
之問題，非常適宜校園使用，建請大部廣為宣導使用。



裝

訂

線



裝

訂

線

四、至於函詢「三個盆水」洗手措施，其維持消毒效果之關鍵在於第一盆水能否澈底去污，且避免第二盆稀釋漂白水之有效氯成分快速消耗，爰需由專人經常監視，略有混濁即需更換，以避免污染疑慮。又盆水更換頻率與手部髒污程度直接相關，難以定量說明，實際操作之便利性較差。另，酒精類乾洗手液成本較高，且對於腸病毒及諾羅病毒的消毒效果有限。該二項方法建議於乾淨水源極度不足時再行採用，現階段並非本署優先推薦之省水洗手措施。

五、本署建議以3至5ppm含氯漂白水進行手部清潔，僅略高於游泳池餘氯濃度，且於手部濕潤搓揉約20秒後即以清水洗掉，對於皮膚不會造成影響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

104/04/29
12:15:32